(上接 D343 版)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638,532.43	−632,347,181.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575,892.09	706,492,091.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839,613.84	73,324,495.31
无形资产摊销	15,787,872.94	16,123,425.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69,406.63	7,992,586.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2.20	314,777.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307.62	120,451.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05,220.48	10,134,221.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556.74	57,06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07,496.43	−2,048,42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47,425.94	−15,298,680.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33,470.74	2,716,336.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638,212.95	−38,403,828.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194,520.71	36,894,662.53
其他	−231,090,3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10,329.68	166,071,996.37

更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501,687.00	−606,713,466.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575,892.09	706,492,091.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839,613.84	73,324,495.31
无形资产摊销	15,787,872.94	16,123,425.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69,406.63	7,992,586.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2.20	314,777.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307.62	120,451.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34,221.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556.74	57,06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66,160.10	−2,048,42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71,120.82	−40,932,394.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33,470.74	2,716,336.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317,458.19	−38,403,828.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90,851.01	36,894,662.53
其他	−231,090,3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10,329.68	166,071,996.37

(16)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更正前：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1,115.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4,65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13,394,7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705,220.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与支出	−27,229.00
其他非经常性项目	5,300,631.44
小计	192,826,416.54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6,545,393.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417.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9,331,392.05

更正后：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1,115.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4,65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13,394,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与支出	−27,229.00
其他非经常性项目	5,300,631.44
小计	219,531,637.0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30,912.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417.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9,360,307.41

(1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更正前：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3	0.096	0.09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1	−0.093	−0.093

更正后：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2	−0.1	−0.1

五、提示说明

根据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司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更正，并对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更新，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为了更好地理解公司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本公告应当与披露的更正后 2019 年度、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六、会计师事务所就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出具了《关于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2)第 223016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七、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说明

(一)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调整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前期差错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 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2-31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实控人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违规对外担保余额为 64,591.08 万元，原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7,130.69 万元，共计 71,721.77 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因公司尚未完全解决上述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韦振宇、原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李耀在未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或授权的情况下，多次私自使用公司公章以公司名义作为共同借款人或担保人对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原实际控制人之关联方的融资提供担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违规担保的本息余额约为 64591.08 万元。

2018 年 7 月，公司原实控人违规使用公章，将公司作为单独借款人向董云巍、鄢宇晴借款人民币 4000 万元，实际借款资金为原实控人关联方北京文化硅谷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收取，公司未收到任何借款款项。2020 年 11 月 3 日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公司需承担责任。截止报告期末本息合计约为 7130.69 万元。

因公司存在上述违规对外担保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决违规对外担保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2-26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17:00 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8 号 IFC 大厦 A 座 20 层 2002 室。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同步披露。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1 年度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提出了公司 2022 年工作任务。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国欣、雷达、赵亮、田迎春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以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23024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为 −502,364,758.5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9,126,738.31 元，未分配利润为 −3,463,759,146.32 元。公司 2021 年度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条件。经研究决定，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也不进行现金分红。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能得到有效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控制。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2021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已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商誉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商誉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 2021 年度计提商誉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对外担保及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改。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根据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改制度如下：

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董事会议事规则》；

3、《独立董事制度》；

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5、《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6、《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8、《关联交易制度》；

9、《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10、《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11、《内部控制制度》；

12、《内部审计制度》；

13、《投资管理制度》；

14、《合同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其中第 1-5 项制度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2-27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杰宪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同步披露。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管理和关联交易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公司监事会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尽职尽责，认真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议，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23024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为 −502,364,758.5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9,126,738.31 元，未分配利润为 −3,463,759,146.32 元。公司 2021 年度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条件。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也不进行现金分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能得到有效执行，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能够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控制。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2021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已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 2021 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坚持谨慎稳健的会计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商誉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 2021 年度计提商誉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对外担保及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担保及占用资金情况。监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督促关联方解除对公司的资金占用、规范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使用管理，杜绝类似的情况再次发生。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的《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2016 年 7 月 1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袁佳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13 号)，根据该批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7,131,14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49,999,986.8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人民币 34,000,000.00 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5,999,986.80 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390,328.2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13,609,658.51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全部到账，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6)010101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21 年，A 股普通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共计人民币 155,213.22 元，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02,391,616.76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4,070,713.57 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制定了《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核实、总经理审核、董事长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帐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1、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长安街支行开设了人民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20000031441700012674964)。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长安街支行	20000031441700012674964	1,705.97

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于 2016 年 9 月 7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长安街支行、独立财务顾问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子公司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长安街支行开设了人民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2000003292060001298164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长安街支行	20000032920600012981642	88,678.62

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与子公司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长安街支行、独立财务顾问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3、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在盛京银行北京右景山支行开设了人民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01107001020000040 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盛京银行北京右景山支行	01107001020000040400	13,980,328.98

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与子公司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盛京银行北京右景山支行和独立财务顾问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4、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两广支行开设了人民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10267000000908374)。目前该账户暂未启用，尚未与华夏银行北京两广支行、独立财务顾问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华夏银行北京两广支行	10267000000908374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至 2021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主体的议案》，通过收购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云海)股权的方式变更部分云安全系统项目的实施方式，相应实施主体由原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变更金额 17,2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云安全系统项目变更为深圳盐田港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变更金额 17,200 万元。

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17,200 万元调整为 10,200 万元，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公告编号 2020-64。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创新云海股权项目	云安全系统项目	7,500.00	0.00	6,750.00	90.00	2017-3-31	−1,335.07	否	否
深圳盐田港二期数据中心项目	云安全系统项目	10,200.00	6,000.00	9,002.50	88.26	——	——	——	——
补充流动资金	云安全系统项目	7,000.00	0.00	7,000.00	100.00	——	——	——	——
合计	——	=SUM(ABOVE) 24,700.00	=SUM(ABOVE) 6,000.00	=SUM(ABOVE) 22,752.50	——	——	——	——	——

变更原因：

云安全系统募投项目原计划在公司已有的分布式数据中心部署云安全相关设备。业务拓展的过程中，公司了解到部分客户的云安全防护需求需要以在单一数据中心中部署大量的机柜、服务器及带宽来支撑，而公司现有以租赁形式获取的分布式数据中心资源中，单数据中心的机柜、服务器及带宽数量相对有限，无法满足部分客户的云安全业务需求。2016 年下半年以来，包括云计算、云安全、CDN 在内的上层云服务业务开始参与者不断增加，竞争愈发激烈，在竞争格局发生较大变化的背景下，公司积极进行战略升级，深耕云管端一体化布局的资源优势，不断完善核心区域自有数据中心布局，打造底层云服务业务竞争壁垒。为实现公司战略规划，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股东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将以原方式实施的云安全系统项目变更为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打造深圳地区大规模数据中心集群，以进一步扩充公司在深圳地区的资源储备，进而拉动优质战略客户资源，提升公司在华南地区的竞争力。扩建改造后的深圳盐田数据中心亦将为公司后续开展高质量的云安全服务，多活数据中心、异地灾备、互联网交换中心等多样化的上层云服务业务提供重要保障。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主体的议案》，通过收购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方式变更部分云安全系统项目的实施方式，相应实施主体由原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变更金额 7,500 万元。公司公告编号 2017-13。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云安全系统项目变更为深圳盐田港二期数据中心项目。本次变更金额 17,200 万元。公司公告编号 2017-30。

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17,200 万元调整为 10,200 万元，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公告编号 2020-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受疫情影响，创新云海盐田港数据中心二期项目无法正常实施，因此尚未形成收益。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云安全系统项目变更为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云海”)运营的位于深圳市盐田港腾海等级数据中心按照 T3+标准开展二期扩建，建设区域面积 9,745 平方米，计划容纳规格为 4.4-8kw 的 48U 机柜 2,000 个，本项目原计划建设周期为一年。

创新云海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与交易对手方九州恒